

你是谁？

2014 年夏日的一个晚上，十点钟。

重庆市铜梁区半山街道派出所警官董毅在桥洞下发现了一个孩子，这孩子一言不发，似乎是个哑巴。

当董毅和见习警员小李将孩子带回派出所值班室，准备采集指纹的时候，却有了更惊讶的发现：这孩子的十根手指末端全都像被什么东西腐蚀过一样，疤疤癞癞的，完全没法采集指纹。

这可就奇怪了。董毅和小李对视无语，正考虑怎么办，那孩子忽然开口说话了。

「我是辽宁人，离家出走的。警察叔叔，能让我自己跟他们联系吗？我不想他们接到警察的电话，我怕把他们吓着了……」孩子不是重庆的口音，但又不太像东北的，可能是离家太久了说话串味了，感觉是南腔北调的混合。

「那好吧，你饿吗？叔叔去给你买个面包吧，这挺晚了也没有地方叫东西吃。」董毅回头看了小李一眼，小李赶紧往外走，再晚点可能小卖店都关门了。

「对了，你叫什么名字？」

「叔叔……我很累，想睡一会儿。」

「好，你今天晚上就在这间办公室里那个靠墙的沙发上将就一下，明天天一亮，叔叔就帮你联系你的家人。」董毅说完就走了出去。

一场再平常不过的人口失踪案，善良的民警们本也没太在意，直到多年以后，他们回想起这案件中隐藏的谜团和阴谋，仍心有余悸。

当夜一点多钟，辽宁省各市公安局都接到了一个来自重庆市的电话。

电话那头的人说自己叫余松，是重庆市铜梁区某派出所的民警，说这边有个辽宁走失四年的孩子，需要确认一下。

辽宁各市接到电话的公安部门都开始加班确认。

眼看到了清晨，终于有个抚顺市的警官查到了这个失踪孩子的档案。

这个孩子叫吴文腾，于四年前的一天神秘失踪，此后杳无音讯。这个警官查到后马上按刚才的来电回了过去。

电话只响了半声就被接了起来，对面显然是很急。

接电话的余松警官闻听找到了，声音里难掩兴奋：「麻烦你把这孩子的相关信息马上传真给我。谢谢啊，谢谢！」

五分钟后，余松警官手里就拿到了这张表格，上面是失踪少年吴文腾的照片和登记信息、家庭住址、联系人等资料。

镜头拉近这位余松警官的脸，赫然竟是刚才那个手指疤疤癞癞的神秘孩子。此刻他的脸上露出一丝诡异的笑容。

第二天一早，派出所就陆续接到几个来自辽宁省各地的电话，都是询问昨晚联络的事情。

派出所所长殷勇很是光火。搞啥子嘛？直接联系当地打拐办，或是第二天直接联系他家人就行了，怎么重复联络那么多单位？这是哪个糊涂蛋？他查一下昨晚的值班表，当即就打电话过去，把已经下班正在睡觉的董毅劈头盖脸地训斥了一顿。

董毅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一头雾水地解释。「我没有打过电话呀，我是留下那孩子让今天当值的同事白天联系那边，我下班交接表上还写了这事儿的。」

「哎？」殷所长满腹狐疑地挂断了电话。

后来经过询问，得知昨晚打电话的人是余松，殷所长更是疑惑不解。

余松警官在上星期晚上值班时出警，不慎摔断了手臂，已经好几天没上班了，他怎么可能深更半夜跑来这里打电话？

这电话到底是谁打的？

还没等派出所的民警们想明白，抚顺市公安局的电话又打了过来，说已经查到了这个叫吴文腾的孩子，确系四年前在该市失踪的人口，现已与其家人取得了联系。

殷所长要求对方把失踪孩子的照片传真过来，这边好做最后的核实。

下午，一张附着照片的失踪人口登记表格传真了过来，所里几个人包括殷所长都拿着照片跟孩子对照。

有人说不太像，有人说明明就是，毕竟好几年了，孩子正在发育期，各方面总要有点变化的。

好在结果是好的，失踪的孩子也顺利地找到了父母。至于那个电话……殷所长拍拍脑袋，他实在想不出来，也不想再去研究了。

他们怎么也没料到电话是这个所谓的吴文腾自己打的。

当夜他在沙发上半躺着发呆，想着如何来证明自己的身份，忽然看到办公室的墙上有一面警务公示墙，上面就挂着全所民警的照片和名字。然后他又翻动办公桌上的全国警务单位通讯簿，按照上面的电话，用余松警官的名义拨打了辽宁省各市公安局的电话。

拿到传真资料后，他又坐着想了一会儿，考虑还有什么不周全的。

对了！还有重要的一环！

如果这家人不认我，警察就会怀疑我的身份，我得跟这家人取得联系，这样明天警察找到他们时，他们就不会很吃惊了。

对，这样才算办得完美，还可以顺便从这家人的语气里窥得一二。

于是，他按照表格上的联络方式拨通了吴文腾哥哥的手机。

「喂？谁呀，这都几点了！」对面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

「请问你是吴文腾的家属吗？」

沉默了足足有 10 秒钟，那边传来疑惑的声音。

「是.....你是谁？」

「请问你是他什么人？」吴文腾继续问。

「我是他哥哥，叫吴斌。你到底是谁？」

「这里是重庆市铜梁区派出所，我是警官余松，我们这里发现了一个走失的少年，他说叫吴文腾。是你的弟弟吧？」

电话那边又是死一般的沉默。

「他好像受到了很大的惊吓，不跟任何人交流，看身体上还有不少伤痕，应该是流浪期间受了伤。我们再三询问，他似乎记忆有点模糊，唯一说的就是记得你。对，他说自己的哥哥叫吴斌。」

又静了好一会儿，那边传来吴斌颤巍巍的声音：「我想听听他的声音。」

这孩子把电话放在离自己身体比较远的位置，轻轻地，用很微弱的声音吐出几个字：「哥，是我.....」

随后他就把电话拿过来，放在耳边细听。

哥哥在那边哭了：「文腾，我马上就来接你回家.....」

放下电话，他呼了一口长气，躺在沙发上安心地睡去。

而此刻那边的家里，三个人正面面相觑。

熟睡着被叫醒，紧接着听吴斌诉说电话里的事儿，吴文腾的父亲吴东和母亲胡霜华脸色惨白，眼里充满惊惧，对望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莫非是.....」他们同时感到后背一阵发凉，一丝丝冷汗从皮肤里渗了出来。

对于公安干警来说，解救被拐卖或走失的儿童是个艰难的任务，如今居然有个失踪四年多的少年被远在千里之外的重庆市公安干警解救，而且全省各市公安系统几乎都知晓了此事。省公安厅领导慎重考虑后，决定加大宣传力度，给广大工作在第一线的公安干警打一针强心剂。

公安局副局长朱建华亲自接见了吴东和胡霜华，安慰他们多年的期盼和等待，同时也把重庆发来的孩子近照给他们两口子看。他们拿着照片凝视了半晌，手开始微微发抖，到最后抖得越来越厉害，几乎都拿不住了。

一定是久不相见，这对父母太激动了。「孩子特别想念你们，上午给他传去了你们的照片，他一眼就认出了你们。实在是可喜可贺啊，我们衷心地替你们高兴。」朱副局长的高兴溢于言表。是啊，宝贝儿子失而复得，谁又能不高兴呢！

此刻这对父母的脸色不断地变化，你看看我，我又看看你。当他们听到儿子仍然记得他们并立即就能认出来时，胡霜华不禁捂住自己的胸口，吴东也用一只手按着自己的额头，好像痛苦不堪。

领导不失时机地又说：「孩子这些年受了不少苦啊！我听那边的同事说他身上有不少伤，回去后一定要好好照顾他，多陪伴一下，弥补一下孩子心灵的创伤吧！有什么困难可以找当地的公安同志，我们已经吩咐下去了，要做到有求必应！」

吴东困难地点点头。

「你们准备什么时候动身去接他？」朱副局长问。

「他哥已经订好票了，明天就去，我们在家等着就行了……」胡霜华喃喃地说。

重庆这边等待家人来接的吴文腾此刻无比烦躁和不安。

那天晚上他还为自己的小聪明而沾沾自喜，但在逐渐冷静下来后，他开始觉得后悔。

当天收到传真来的登记表时天色尚晚，他打电话又怕外面的人听到，所以只开了一盏小台灯，昏暗的灯光下只是一眼就觉得

照片上的吴文腾跟自己长得非常相似。

现在有空时再拿出来端详，明亮的阳光下他发现了一个致命的问题：照片上的吴文腾嘴角有一颗黑痣，而自己脸上却没有！这差别实在太明显了，亲人怎么会看不出？

这家人一旦到了现场，一眼认出自己不是吴文腾本人，那自己马上就会被拆穿，那可真是作茧自缚了。自己的过往.....他不敢再往下想。

他想找个机会跑掉，但此刻他已经被接到收容所暂住，这里全天 24 小时都有人守着门口。而且送他来时，公安局的同志再三叮嘱要把他照顾好，因为家人这一两天就要过来接他了。

他现在已经无论如何脱身不得了。

他盯着墙上的时钟一秒一秒地跳动，心里感到一种末日来临的绝望。他在等待，等待命运的裁决。

第三天下午一点半，董毅带着吴斌赶到了，他一进门就高兴地叫：「吴文腾，你看看是谁来了？」

董毅显得特别光彩照人。分局领导为了表扬这一事迹，专门指派他来带着吴斌认亲。

是啊，能亲手让失散多年的一家人重新团聚，是件多么光荣而自豪的事情！自己在警队生涯里办理过很多案件，都是令人沉思和反省的，唯独这次是令人高兴的。

吴斌和吴文腾此刻终于面对面了。

吴斌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他，吴文腾坐在那里，眼睛不敢移开吴斌的视线，心里的忐忑逐渐变成了狂跳不止，他仿佛能听到自己的心「咚」「咚」跳动的声音，好似要挤出胸口弹出来一般。

时间似乎静止了。

忽然，吴斌大喊一声：「弟弟！」然后上前一步激动无比地抱住了他。

吴文腾双手木木地垂着，他还没缓过神来。

事情变化得太快，自己在心里设想的几种应对方案此刻却完全无用武之地了。

更重要的是他的脑海里比之前还要感到惊悚，他在心里默默地念了一句：我去！

这个化名吴文腾的人真名叫林森，今年的真实年龄是 24 岁，老家原是海南省儋州市郊的农村。

生下他时，父亲看着家门口的森林，给他取了这个名字，期盼他以后他能像参天大树一样，长成栋梁之材。

可是他虽然从小聪明好学，却生性顽劣不堪，整天捉鸡摸狗，还经常跟村里的孩子打架，搅得四邻不安，乡亲们看到这孩子都直摇头。

十四岁那年，他下海游玩，回家后便发了一场高烧，从此身高就停留在了原地，再也没长高过寸许。

经多方检察，医生认为他是脑垂体出现了问题，导致发育放缓或停止，并建议他的父母带他到广东的大医院看看，毕竟本地医疗技术和设备都不能跟琼州海峡对面的国际化大都市相比。

最后他说，要有心理准备，这病可不是一星半点儿钱能治好的。

他的父亲是土生土长的农民，世代守着一亩三分地日夜劳作着，只为了收获一些低值的农作物换取微薄的收入。家里至今还苦煎熬，在贫困线上下不停地挣扎着。

他何尝不想医好孩子的病，让孩子健康地成长，但实在是拿不出钱来。看着周围的孩子一天天地长高，脸上洋溢着青春的欢笑，再想想自己这一辈子活得太窝囊了，连唯一的独苗都眼睁睁看着没钱医治。一股火上升，一年后的一天晚上酒后心梗发作，在睡梦中离开了这个苦难的世界。

林森和母亲在悲伤中埋葬了父亲，家里失去了顶梁柱，瞬间天就塌了。

母亲原本就是大字不识的农民，现在只有顶上原来父亲干的活，每日辛苦地在田间劳作，海南的农作物一年三熟，农民根本没有休息的时间，孤儿寡母的又整日里受人欺负。在一个夜晚，他母亲望着满是老茧和裂口的双手，再看看身边熟睡的林森，想到孩子这治不好的病，感到无比的绝望和无助。

她是那么留恋这个世界，只是她觉得现在犹如活在炼狱一般，前方的黑暗永远也看不到头。于是她默默拧开一瓶毒鼠强，那瓶口在幽暗的灯光下闪烁着诡异的光。

她本想在晚饭时搀在菜里，跟孩子一起吃下，然后双双离开这个世界，别让孩子在这世上遭罪了。可事到临头，她终归没能下得了手。

再见了，我的儿……她一扬头喝光了那瓶农药，从此撒手人寰。

林森把母亲也安葬后，已然家徒四壁。好心的邻居看他可怜，时常会拿些饭菜来给他吃。可毕竟村里人都不富裕，陡添一张嘴，谁也承受不住。他从此开始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学校更是没法去了。

好在海南的天气不冷，他还少遭了点罪。如果真是生在东北，恐怕早就饥寒交迫而死了。

随着村里的小孩不断长高，原来被他欺负的那些孩子现在开始逐渐反过来欺负他了。经常地，他身上青一块紫一块地跑到父母的坟头，抱着隆起的土堆哭泣，哭累了就睡在坟地里。

一年多过后，他觉得这样下去自己早晚得饿死，便孑然一身跑到三亚，想靠打零工生活下去。

当地人看他身材矮小，又是一张娃娃脸，总以为他是个孩子，都不肯雇佣他。他辗转街头数日，终于被一个东北人收留。

这个东北人叫郑大山，是辽宁沈阳人，在三亚开了一家东北饺子馆。郑大山为人热情豪爽，见林森来问工时可怜的样子，便给他端了盘饺子让他先吃饱。

林森一年多来尝尽人间冷暖，哪见过有人这么对他，当下他痛哭流涕，把自己的遭遇一五一十地对郑大哥说了。大哥听后为之动容，遂收下他当杂工，并答应每月给他 500 块钱做工资。

林森从此就留在了郑大哥的饺子馆里安心地打起工来。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他在郑大哥那里耳濡目染，居然还学会了一口蹩脚的东北话，说出来时常逗得大家哈哈大笑。

可惜花无百日红，林森很快就惹上了麻烦。

由于政府大力推广旅游产业，近些年来到三亚过冬的东北人日趋增多，尤其以黑龙江人居多。每逢冬季到来，三亚几乎可以说是半个东北人的天下，走在路上到处都能听到东北口音，几欲有直把杭州作汴州的错觉。

一天晚上，郑大哥的饺子馆里来了三个东北大汉，一直喝了四个小时。眼看到了 11 点半，地上的啤酒瓶子越堆越多，他们却仍然没有要走的意思。

林森过去想收拾一下瓶子，怕一会儿他们起身上厕所时被绊倒。他刚弯腰去拾，便觉得屁股一凉。

有个喝醉的大汉一伸手把他的裤子扒了下来。

「哟，我以为是个娘们，结果是个公的？」这人一阵淫笑，另外两个人也是哈哈大笑。

林森慌不迭地提上裤子，眼泪在眼睛里打转，恨恨地瞪着这个男人，他觉得受到了奇耻大辱。

「哟呵，你这小逼崽子，还敢瞪我？」那人借着酒劲，抬手就给了他一记响亮的耳光。

「怎么了，怎么了？」郑大哥听到外面吵闹，忙放下手里的活从里间走了出来。「哎呀，喝多了吧兄弟，他一个小孩子，你打他干啥嘛？」

「哎呀我操，我他妈的连你一起归拢！」那人说完抬手又给了郑大哥一个耳光。

其余两个人见状同时跃起，朝郑大哥抡拳就打。郑大哥不敌，被打倒在地上，几个人开始围着他用脚踢。

林森此刻再也无法忍受，他飞也似的跑进厨房，拿起一柄尖刀，趁乱走近那个扒他裤子的家伙，玩命地向上一刺。

这一刀带着他多年的愤懑、委屈和对人世间种种不公的怨恨，可以想象他有多么地用力，多么地不留余地。

「啊……」那人捂着胸口，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瞪着林森，缓缓地倒在地上。

血，殷红的血，从他胸腔里涌了出来，转瞬就把地面染红了一大片。

另两个人见状顿时呆在当地，见到林森拔出刀怒目对着他们，转身慌不择路地跑了出去。

郑大哥从地上爬起来，浑身脏得像泥猴似的，嘴角还流着血。他木然地看着倒在地上的那个大汉，感觉他的生命正随着那散

开的血一点一点地消逝。

他一把拉过林森，从裤兜里掏出一叠皱巴巴的票子，百元的、十元的、五元的都有，一股脑塞在林森满是鲜血的手上。

「孩子，你赶紧走……一会儿警察来了，我保不住你。」郑大哥泪流满面，颤抖着对林森说。

林森愣愣地呆了几秒，转身跑出店门，发疯似的奔跑，消失在黑暗之中。

他慌不择路地狂奔了一阵，直到再也跑不动了，才躺在路边的草地上大口喘气。满是繁星的天幕里浮现出母亲慈爱的面容，他默默地流着眼泪，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天亮时，他已经决定离开海南岛。自己杀了人，在这小岛上没法待下去了。于是他坐上巴士直奔海口，当天就坐船到达了广东省。

虽然隔了一片茫茫大海，他仍然觉得距离太近了，还不够安全。他又在货运站扒上了一台货车，昏昏沉沉地摇了一晚上。第二天快中午了车子停靠，他悄悄爬了下来。沿路边走边看，从路边的店铺招牌上他知道，自己现在已经到了湖南永州。

从此，他就开始四处流荡。

开始的时候他尝试着去打一些黑工，但人家看他的身材矮小，似是个未成年的孩子，正规些的店铺都不敢雇佣他，有些敢用他的也借故克扣他的工钱和时常欺负他。他唯有忍气吞声，这

样的事情发生过两次后，他再也不想受这份冤枉气，索性做了流浪汉，靠着小偷小摸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

好在他在文印店打杂工的时候，靠着聪明和接受新鲜事物快的头脑，学会了一些使用电脑、复印机和收发传真的技能，没想到居然真的派上了用场。

至于指纹，是因为他想起那把遗留在现场的刀上满是自己沾血的手印，怕有一天会因为这个在哪里出现纰漏，于是他在店铺打工的时间里用小瓶装了刷厕所的草酸，晚上无人的时候就拿来泡，直到几根手指尖终于都血肉模糊成一团，他才觉得放下心来。

几天前，他故伎重施，扒上一台货车到了重庆铜梁区。不料此地的治安联防队夜间巡逻很是频繁，他知道一旦被负责的警官拦下盘察，后果不堪设想，于是决定找一个涵洞再忍一晚，明天赶紧想办法离开这里。

半梦半醒之间，一道刺眼的强光中，他仿佛又看到了父母慈祥的脸，正朝他温柔地笑着。接着就有人摇动他，他猛地惊醒，赫然看到面前蹲着一个警官，刚才那道强光便是这个警官的手电筒照在他的脸上。

这个警官自然就是董毅。

他顿时惊慌失措，心想这下算是完了。所以董毅问他身份、住址的时候，他一句话也不敢回答，怕万一不慎露出破绽，那离自己被枪毙估计也不远了。

到了派出所，他仍是一言不发，实际上脑子里正飞速旋转，想着怎么应对眼下的危机。不能拖得太久，不然明天天一亮，他们把自己的信息放在网上一查，即刻便会真相大白。

直至他瞥见一张办公桌上放着失踪的人口登记表，顿时计上心来。

何不利用自己身材矮小的先天优势，冒充成离家出走的孩子？这样至少就解了燃眉之急。一旦被哪个心急如焚的父母错认，就可以脱离公安的管控，那么中途找个机会逃跑就方便多了。

他想起那天饺子馆的郑大哥闲聊时提起，在东北，这些年经常听说周遭有孩子被拐买，自己正好也会一些东北话，电光火石之间，他已经想好了主意。

于是，就上演了当天晚上的一幕。

万万没想到的是，头脑中的灵光一现居然演变成现在这个样子，剧情已经越来越离谱了。

不但胡乱几通电话找到了与自己相貌酷似的吴文腾，他的哥哥居然没识别出来自己这个赝品，直接就把自己认下了！那这样的话.....

只要我装作脑袋受了些刺激，记不起以前的事儿了，那对过往经历记不起是否就算有合理的解释了？是不是他的父母也会把我当作真的吴文腾？那我从今以后可就有家了。

家！这个诱惑对林森实在是太大了。这些日子颠沛流离、饥寒交迫的挣扎，使他觉得如果能过上哪怕仅仅一个月有家、有人关爱的幸福生活，就算死也值了。

魔鬼般的想法一旦蔓延开来，就令人欲罢不能。他想赌一把，自己之前的运气实在太差了，这次，他押自己能赢。

看到哥俩儿激动不已的样子，民警董毅退了出去，让他们尽情高兴一下吧，这种幸运可不是人人都能遇到的。

吴斌坐在吴文腾的身旁，关切地说：「听警官说，你好像受了点刺激，以前的很多事儿都想不起来了？」

吴文腾沉默地点点头，他还是不太敢开口说话，别的关口暂时混过去了，自己这口音……估计一开口就得露馅儿。

吴斌拿过随身的背包，从里面掏出一本影集。「你看看，我们的家人、亲戚都在这里了，你看看照片，哥帮你回忆一下。」

这哥哥未免也考虑得太周到了吧，连影集都带过来了。吴文腾一阵迷糊，但还是顺着吴斌翻开的影集逐张看了下去。

「这是爸，这是妈，这是二姑，这是三姑……」吴斌认真地教吴文腾认人。「这是三姨，这是小姨……」

他家亲戚真多啊，吴文腾想。一下子接收这么多信息，他真有点记不住，于是他捡重点的几个近亲反复地问清身份，吴斌也不厌其烦地反复给他指点、更正。

「爸妈特别想你，你突然失踪，他们的眼睛都快哭瞎了。」在回去的飞机上，吴斌对吴文腾说。看到他不说话，以为他第一次坐飞机有点怕，也就不再说话，昏沉沉地睡了过去，这两天连紧张带奔波，他也确实有点累了。

此刻吴文腾手上拿着派出所给他开具的临时身份证明，正在沉思。

有了这个东西，到了东北自己就可以顺利地办理身份证和户口，从此以后我就真的是他了。

看着吴斌对自己关心的样子，听着他口中对父母的描述，他们也应该是一对善良慈爱的老人，我这么欺骗他们真的好吗？老天爷不会惩罚我吧？

但随即他又找到借口安慰自己，他们的孩子丢了这么多年，对他们来说能找到已是最大的幸事，此刻如果告诉他们自己是个冒牌货，只能是往他们的伤口上又撒了把盐，那对他们也没有任何好处。只要他们对自己好，那我拿他们当自己的亲生父母又没什么不可以的，我好好地孝敬他们，给他们养老送终也就是了，做子女无非也就是如此了啊。

桃仙机场的门口，此刻电视台和各大报社的记者早已等候在门口。

他们接到公安局的通知，说有一个失踪四年的少年近日在重庆、辽宁两地警方的合作下被成功寻回。这是个振奋人心的消息，而且在社会舆论上具有很强的积极意义。一是可以激励广大公安干警对打拐工作的决心与信心；二是可以鼓励那些丢失

了亲人的人们在困难中看到一些希望。社会太需要这方面的正面能量来进行宣传和引导了。

吴斌和吴文腾一出来，就被人群簇拥起来。闪光灯闪成了一片，很多记者都挤上来伸过话筒，希望他们能说几句肺腑感言。

吴斌虽然很紧张，但仍按回来路上跟随他们的警官所教的简单说了几句，无非是感谢政府有关部门、感谢公安机关帮我们寻回了失散的亲人，随后拉着吴文腾登上门口等候的面包车。吴文腾则全程一句话都没说。

因为他在这热烈的场面中又意识到一件事，这事情好像搞大了。如果有一天真正的吴文腾回来怎么办？这些迎接我的人，还有他的家人.....还有那些警察，他们不得生吞活剥了我？一阵寒意涌了上来，他更不敢露出一点儿自己那半生不熟的东北口音，索性全程眉头紧锁，一路又是无言。

到家后，朱副局长亲自将吴文腾送到他父母的面前。吴文腾一进屋门，吴东和胡霜华就站了起来，他们都僵直地站在原地，几双眼睛对望着，犹如木雕泥塑一般。

空气登时凝固了，这么多人的房间里一时间静得可怕。

吴斌连紧拉着吴文腾走向父母：「文腾，赶紧的啊，爸妈想你可想坏了。」然后又拉着母亲的手：「爸、妈，怎么不说话啊？你们日思夜想的弟弟回来了，看把你们激动的.....」

吴东望着眼前这个吴文腾，又看看朱副局长和他身边拿着照相机的警员，然后眼光又转向吴文腾。

「坐吧.....」

吴文腾坐下后，警员赶紧拿出照相机，拍了几张照片。朱副局长看着眼前的场景，并没有察觉到异常。

遇到突如其来的大喜大悲，每个人的反应是不一样的，有人会狂喜,有人会大笑,有人就是这样突然变得沉默不语。在心理学上，这与每个人的经历、心理承受力相关，这叫作应激反应。

他从事警务工作多年，是从基层一点一点地靠着业绩和奋斗升到如今这个位置的，期间见过太多的悲欢离合，所以早已见怪不怪。

差不多该走了，让一家人享受团聚的时光吧，他边想边打着圆场：「孩子在外面这么久，经历了很多磨难，你们又想念他那么久了，难免一时有点反应不过来。你们好好聊聊吧，我们就先走了。」

吴东和吴斌赶紧站起来跟朱副局长握手道别，连声说谢谢。朱副局长握着吴东的手又说：「明天一早我会派人来接孩子，去做一份笔录，内容主要是这几年孩子的经历，以便我们完善案件的档案。还有，您也要去一趟，我们要采集一些血液样本做DNA 鉴定，这样整个流程才算走完了。」

吴斌在一旁听到便是一愣，赶紧走过来说：「朱局，验 DNA 就不必了吧？这一家人都相认了，还能有什么差错？」

朱副局长转头对他说：「这是规定的流程，有了这份报告，才能算完全结案。先不说了，不打扰你们合家团聚了。」说罢转身就走了出去。

吴东和吴斌对望了一眼，吴东又回头看看吴文腾，见这个吴文腾也正看着自己。

又是长时间地对视。

这时胡霜华走了过来，拉住吴文腾的手：「孩子啊，你回来就好，我们全家人都很想你。可能是高兴过头了，你瞅瞅，这一见面还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吴斌赶紧随附着说：「是啊，是啊，妈，你赶紧带他去他的房间休息一下。我们弄饭菜，今天晚上好好庆祝一下。文腾，你也喝点哈。」随后他又转身：「爸，文腾这几年受了些刺激，警官说对他脑子可能有影响，好多事都记不起来了，让他休息休息，可能过些日子就恢复了。」

吴东双眼仍然盯着吴文腾，默默地点点头。

吴文腾躺在床上，快速地把今天的事情在脑海里重新组织了一遍，想看看有没有什么明显的破绽。

自己这里因为几乎没说话，应该没有。

这家人的反应呢？除了哥哥吴斌已经相信了，刚进门时父母的反应明显有问题，那反应……应该是没认出来，至少眼神是充满怀疑的。后来母亲主动过来拉自己的手，应该是降低了疑虑，

毕竟少年离家，这么多年容貌会有改变这个常识大家都明白的。那么她这暂时应该也没什么问题了。

只有父亲的反应一直不对，他应该是看出自己不是本人了，至少是从头到尾他都没有相信面前这个是自己的亲儿子……

当然！

从他踏进家门的那一刻起，吴东一眼就看出这孩子绝对不是自己的儿子吴文腾！哪有父亲不认识自己儿子的？

胡霜华也是一样。

但他们还是很配合地完成了这场戏，此刻他们三人相对无言地坐在沙发上，客厅里又陷入死一般的沉寂。

第二天，吴文腾和家人被来接他的警官带到公局去做了笔录，他把自己这几年的遭遇说得几近天衣无缝。

他先是离家出走想去北京玩玩，在火车站候车室长椅上认识了一个外地人，被拐卖到陕西省一个偏僻的山村里。那里满目黄土，人迹罕至，周边全是一片片荒凉的山坡，完全没有可辨识的参照物，他又是在夜里漫无目的地逃了出来，所以回想不起这个地方了。

然后他又在车站被人骗到湖南，在那里有几个同样大的孩子被人逼迫乞讨，手上的指纹是坏人给他们烧掉了。最后他又逃掉了，并扒上路边的货车，一路被拉到了重庆市的铜梁区。

后面这一段倒有一半是真的，他毕竟是个 20 多岁的成年人，本就心思缜密。之前他就料到必然会被调查这几年的行踪，所以他这几日里反复推敲，已经把这个过程编得无可挑剔。再加上他这几日里反复推敲，已经把这个过程编得无可挑剔。再加上他仍说自己头脑受到刺激失去了一部分记忆，在做笔录的时候，时而明白时而糊涂地在不少细节上打了擦边球。而且办案人员本就为他们一家团圆感到高兴，再加上看到他身上很多伤疤，又感到同情，并没有抱着审讯罪犯的心态来给他做笔录，毕竟是走走过场的事情。笔录这个环节居然被他顺利地蒙混过关了。

到了提供血液比对 DNA 的环节，却引起吴文腾家人的极大反对，尤其是胡霜华的言辞一度很是激烈。

「孩子身体上、心灵上已经受了那么多创伤，留下了难以磨灭的阴影，就不要用这种残酷的方式再次刺激他了。同时我们家人也接受不了任何置疑了，难道自己的孩子父母也会认错吗？请不要再往我们的伤口上撒盐了！」

工作人员无奈，只好向朱副局长请示，。朱副局长也觉得案子到了现在，本来就是一些完善手续的收尾工作，既然某个环节上家属及本人都很抵触，那就搁置吧。毕竟以事实为依据嘛，这一点我们已经做到了。DNA 检测涉及伦理问题，被鉴定人的心理压力是很大的。家属和本人既然都没有异议，我们也没有必要过于坚持。算了，不折腾了，就这么办吧！

一家人坐进面包车，朱副局长站在窗前，望着绝尘而去的车子，长长地舒了口气，这事儿算是结束了。

晚上，他们在机场被迎回的新闻就出现在电视上，广大民众对这种纪实类的题材都表现出浓厚的兴致。第二天，各大报纸也相继出现了报道，这件事一时间成为街头巷尾的热议话题。

第三天中午。

市公安局刑警大队办公室。

刑警队长魏真坐在办公室里，手里拿着失踪人口登记表和报纸，正在仔细观看。

几天前他去吉林省调查一个案子，今天上午刚回到队里上班。

这个事件搞得阵仗不小，他甚至在吉林都有所耳闻。刚一回来，他就拿着卷宗饶有兴致地看了起来。

他有着近三十年的刑侦经验，参与过无数案件的侦破工作，也分析过数不胜数的现场照片，职业的敏感令他一眼就看出登记表上的孩子与现实中这个吴文腾有明显的不同。

首当其冲的就是这个嘴角的黑痣，难道他在走失期间做了整容手术去掉了黑痣？这明显不合常理。登记表上的孩子是个招风耳，现实中的吴文腾两只耳朵都顺服地贴在后脑上。孩子正在生长期，面容可能会有所改变，但这些伴随终生的特征是肯定不会变的。

怎么回事？难道大家全都眼拙了？我们公安系统也许有人立功心切没注意细节，这还勉强说得过去，那么他的家人呢？居然也没看出这明显的差别！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魏真的脊背渗出了冷汗，他的直觉告诉自己，这事儿不对！

他赶紧找到负责此案的朱副局长，朱副局长听了他提出的置疑后，沉吟不语。

「你现在的意见是？」朱副局长问魏真。

「我建议要再详细查证一下。」

「可他家人都认下了，通报也发了，媒体也都报道了，现在又查，这不是打自己的脸吗？」朱副局长觉得魏真提出的一些疑问很有道理，但他主抓全面工作，不得不考虑得更多一些。

「这样吧，找个心理学专家，以帮助吴文腾进行心理疏导为由去征求他家人的同意，这样一来他们应该不会排斥。而且那孩子一阵明白一阵糊涂的，跟心理学专家接触一下对他应该也有好处。」朱副局长想出个法子。

「嗯，好，我同意。」魏真点了点头。

两天后，魏真拜访了一所大学的心理学教授，说明了来意。这位教授详细查看了案件卷宗，又听取了魏真提出的疑点，眉头拧成了一团。

「魏队长，你的疑虑确实是有道理的，我愿意协助你们。」

第三天，魏真去找吴东和胡霜华。他们听说是公安局提供的心理咨询和辅导服务，很爽快地便同意魏真带走了吴文腾。

魏真并没有把吴文腾带到公安局，而是带他到了一个安静的茶楼包间里，这是教授提出的建议。

这个教授与吴文腾单独聊了大约一个小时，待吴文腾走后，魏真进包房正欲问教授情况如何，眼前看到的情景令他吃了一惊。

教授脸色惨白，一脸的惊魂未定。

魏真赶紧坐在他身旁问发生了什么事。教授掏出手帕擦去额头上的汗珠，才缓缓道出。

这个教授是知名的心理学专家，同时他对语言学也颇有造诣。

吴文腾开始的时候一直比较紧张局促，始终不爱说话，后来在他循循善诱的聊天方式中逐渐放松下来，并试着与教授进行交流。

但他一开口，已经把案件卷宗牢记在心里的教授立即一个机灵，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语言学里有一个理论，一个人如果在成年之前离开了家乡，那么这个人的口音终生都达不到母语的水平。

吴文腾那一口不土不洋的东北话，证明他绝对不是东北出生的孩子，这个是绝对不容置疑的事实！

而且教授在他夹杂不清的话里，居然依稀辨别出这应该是广东省或海南省沿海一带的口音。

这人不是吴文腾！魏真虽然早有怀疑，但此刻仍然大吃一惊。他和教授道别后，赶快回去把事情汇报给了朱副局长。

朱副局长颓然地靠在椅背上，心里五味杂陈。

露脸和现眼只差一步啊，这下子人可丢大了！但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局面已然是骑虎难下。最重要的是他们家里所有人都不同意使用最权威的 DNA 检测方式来核实，从法律角度讲这个事情是不能强迫的。这可如何是好啊？

「先缓一缓，等事情冷却一点再调查吧。现在正是风口浪尖的时期，一旦有什么差池，局面实在太难看了……你这边不要把事情放下，暗里调查搜集一下材料，过一阵我们继续跟进这个事情，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朱副局长手轻轻拍了一下桌面，心里的疑惑和惭愧令他难受得无以复加。

「是！」魏真识趣地退出了局长办公室。

时间一天一天地过去，一晃到了半个月之后。

这边吴东的家里，表面上风平浪静，大家一片和睦融洽，谁也不再提过往的事情，仿佛想要为痛苦的昨天画上句号，与之彻底告别。

哥哥吴斌和母亲胡霜华在生活上也对吴文腾颇为照顾，不仅为他买了不少新衣服，还经常做一些可口的饭菜，并告诉他这是他离家前最喜欢吃的。吴文腾本就在外漂泊已久，见到任何饭菜都觉得美味可口。

然而表面的平静下，却是暗流涌动。一家人除了坐在一起吃饭的时间里短暂相处，其余时间大多在自己的房间里自忖心思，抑或说是各怀鬼胎。

吴东看着他们在一起貌似融洽的相处，心里感到无边的寒意，晚上窝在书房的沙发里，往事就一幕一幕出现在他眼前。

吴文腾 10 岁那年，他的亲生母亲因为一次意外的交通事故去世了。

身边的人都劝他再走一步吧，人无妻如屋无梁啊。正当壮年的他也自觉不能单身过完下半生，两年后把胡霜华接进了家门。

吴斌是胡霜华带过来的，因胡霜华头婚比较早，他比吴文腾大六岁，是胡霜华与前夫的儿子，原名叫张斌，后来随了继父改姓吴。

当初他考虑过吴文腾年纪尚幼的因素，在择偶时着重注意这一点，希望继母能够善待他。当他发现胡霜华独自一人把吴斌照料得很是健康活泼，担心顿时就放下了一半。

胡霜华在跟他交往时，也对吴文腾很是照顾，每次来都给孩子带些吃的玩的，还不停地在吴东面前夸赞这孩子聪明，并表示自己很喜欢这孩子。

于是，吴东放下心里的顾虑正式把胡霜华迎娶进门，做了他第二任妻子。

岂料不到半年，胡霜华的本来面目便原形毕露。她经常在吴东面前添油加醋地说吴文腾的坏话，有时看了一整天领导脸色的吴东就不由分说打骂吴文腾一顿。年幼的吴文腾怎是城府颇深的胡霜华的对手？孩子只有在夜里抱着枕头独自哭泣，想念自己远在天国的妈妈。

此刻回想起早上去叫醒吴文腾时经常发现他的枕巾被打湿了一片，吴东不禁闭上双眼，心如刀割一般难过。

吴东的忍让使胡霜华变本加厉，每顿饭只要有荤菜，肯定是摆在自己儿子吴斌的面前，吴文腾也不敢伸手去够，只能馋得口水长流。日子长了，他长得越来越瘦弱。有一次吴文腾想吃点辣椒油开胃，吴东让胡霜华给做一下，胡霜华居然把生大豆油直接倒在辣椒面碗里让吴文腾吃，并告诉他辣椒油本来就是这么做的！看到吴文腾不肯吃，胡霜华还大发雷霆，搞得吴东也是心力交瘁，不知该怎么应付。

恶鬼终究是要吃人的。终于有一天，出差三天的吴东回到家里，到了晚上八九点钟，还不见吴文腾回来，他就慌了。

他问胡霜华和吴斌孩子去了哪里，两个人面露慌张，闪烁其词。无论怎么追问，他们都是顾左右而言他，只是说吴文腾已经两天没回来了。

一片阴影笼罩在吴东的心头，他隐隐地感觉大事不妙，自己不在家的这几天里，孩子可能出了什么事儿了。

他连夜开着单位的车找遍大街小巷、火车站、汽车站，打遍了电话本上存着的吴文腾同学家的电话，结果一无所获。

天亮时，他拖着疲惫不堪的身躯刚踏进家门，就看到胡霜华和吴斌娘俩正不紧不慢地吃着丰盛的早餐，还有说有笑。

他勉强吃了几口早饭，装作没事似的返身下楼。他跟门卫大爷闲聊，说来说去终于把话题转移到了孩子身上。

大爷也挺喜欢这孩子的：「前天中午吧，我还见到他妈带他出去，路过门口时还跟我打了个招呼呢，真懂事。」

这一刻，他毛骨悚然，心里有些明白了。

他呆呆地坐在那里一整天，饭也没吃水也没喝。这娘俩居然也没过来问他一声，他心里更肯定了自己的猜测。

我应该怎么办？正当他想去报案揭发时，有个念头又压制住了他。

吴东在市交通委员会任某处的处长，现在正是事业的上升期，前一阵市委组织部还找他谈过话，基本上确定他年底可以升为副局级干部。

自己没有特殊背景关系，全靠多年当牛做马，兢兢业业，干的全是别人不爱干、嫌苦嫌累的活。如今头发都熬成了半白，不就是为了奔个前程吗？这个节骨眼儿上千万不能爆出这种丑闻啊！不然自己的仕途可就全完了。

思虑再三，吴东居然凭着多年在机关单位练就的忍耐，强行吞下了这颗苦果，只是对吴文腾的不明去向做了失踪的报案处理。

希望孩子能理解我的不易，原谅自己的懦弱吧。

半年后他顺利升到了副局级，一年后又利用关系帮吴斌在电信局谋得一份开车的差事，一家三口的日子看似渐入佳境。

吴东却自此与恶魔共枕，他时常从梦中惊醒，浑身湿透。他梦见应该已在天堂的儿子吴文腾无助地望着他流泪，他心里无比惭愧和懊悔。但清晨醒来，他仍旧衣装笔挺地照常上班，坐在副局长的座椅上无法自拔。

是的，他更怕的是失去眼前这一切。

当然，他这几年的日子并不好过，胡霜华从来不关心他，即使他生病了，也要哆哆嗦嗦地自己去厨房下碗面条来吃。胡霜华的眼里只有自己的儿子吴斌，他稍对吴斌有一点意见，她就大吵大闹，整夜不休。

忍气吞声的吴东苍老得比同龄人厉害得多，才五十多岁的年纪，看起来却像七十多。其实他的心更苍老，老得像一块风化的石头，坚硬又一碰即碎。

这个自称吴文腾的孩子突然出现，吴东本就大惊失色。见到这孩子的第一眼，他就知道这绝对不是自己的亲生儿子。但他不敢发作，不敢拆穿，因为他害怕一旦旧事重提，会翻出吴文腾失踪的事情。现在的刑侦手段日新月异，与几年前已经大不相同，一旦查出真相，那自己这些年……不，这辈子的努力可就全完了。

本来再熬几年然后提前两年退居二线，混个正局级待遇退休，晚年就算有了着落了。这时候正是行百里而半九十，千万不能出一点差错啊。思前想后，他决定这次仍然要继续忍住，忍住.....

那边的胡霜华与吴斌也是同样的想法，他们见眼前这事声势搞得这么大，也是肝颤。

四年前吴文腾失踪的事情本已进入了冰冻期，尘埃落定，没人提起了。他们娘俩的心刚刚放下，现在又悬在了嗓子眼。一旦露出马脚，警察把以前的失踪案重新提上日程，那他们可就危如累卵了。

面对这样的风险，他们宁可认下眼前这个假冒的吴文腾，大不了给他点吃喝，现在家里条件也不差，不在乎他那口吃的，总比东窗事发要好吧！

但吴斌仍是不死心，一天晚上，他偷偷地给胡霜华出起了主意。「妈，我去接这小子的时候看这小子有点傻傻的，脑袋好像不太灵光。当时我就想好啦，你正好可以用监护人的名义给他上一份巨额人身保险.....」

胡霜华浑身一抖，她看到儿子那诡秘的眼神，顿时明白他想干什么。

「总要等这一阵风头过去的，现在大家都盯得紧，这时候买保险，只怕.....」

两人会心地一笑，眼中同时现出邪恶阴冷的光。

吴文腾这边也是如坐针毡，这些天来，他越来越感到事情不对劲。

他回想起吴斌第一次见他，居然大老远随身带着沉重的相簿，还不厌其烦地教自己认那些亲戚，这实在是太不寻常了！他怎么提前就知道我失忆了？

这些天他知道了胡霜华是自己的继母，而对自己关怀备至的哥哥也不是自己的亲哥哥。回想起这些日子与他们相处的时光，他们的表情似乎总是皮笑肉不笑，他更是惶惶不可终日。

再想到父亲那自始至终冷冷的眼神，到这个家半个多月了他居然没跟自己正经地说过一句话。他应该知道自己不是真正的吴文腾，可是他为什么不肯说破呢？

这些疑团在他心里像打结般越结越多，他也愈发感到恐惧。

是的，他们从一开始就都知道我不是吴文腾，这家人全是装出来的！

可是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他绞尽脑汁寻找着这个答案，终于似乎明白了一些。

我曾经担心回来的吴文腾，应该是永远也回不来了。他已经不在人世了，所以他的家人将错就错，承认我就是他，那么这么做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越想掩饰，越是欲盖弥彰。他们这么做是因为他们知道吴文腾死了，那为什么他们还要按失踪去报案呢？

想到这里，一阵阴风吹过，他不禁毛骨悚然。

吴文腾难道是被这家人杀死了？他们接受我只是想掩盖真正的吴文腾已经不在人世的事实？

不行，我要离开这里，实在是太危险了！

但旋即他又在犹豫，怎么跑？往哪里跑？

自己的照片电视上、报纸上全都登过，甚至海南岛的人在不久的将来也有可能在网上看到。现在这些东西就像通缉令一样高悬在自己头顶，而自己的身材特性又这么明显，之前的潜逃是因为自己本是个无名小卒，隐藏起来极其容易，现在自己的照片到处都是，按图索骥抓住自己实在是太容易了。

他掏出那张失踪人口登记表，经过这些日子的摩挲，这张纸已经变得皱巴巴的，但上面那孩子的照片依然清晰可辨。

他想把它撕掉，刚一发力，他又停住了。

月色下，照片里的孩子略带忧郁的眼睛仿佛正幽怨地看着他。他用手轻轻抚摸，恍惚间好像自己正在逐渐和照片里的吴文腾融为一体。是啊，他是命运的弃子，我.....也一样。也许我们本就是同一个人，彼此活在平行的世界里，却殊途同归。

吴文腾，你不在了，此刻我正替你活在这个世界上。你在天堂帮我问候一下我的爸爸妈妈吧，他们看到你一定会高兴的，一定会疼你，因为你长得太像我了。我在人间也帮你——唉，按自己现在的处境，好像只有帮你活着比较简单。

晚饭时，吴东趁着一家人难得坐在一起的时光，说出了一个大决定，让吴文腾去铝厂子弟中学上学。

胡霜华用赞许的目光盯着丈夫，心想这决策真是高明至极，自己和儿子这些天来都感觉要憋不住了，以往就算对吴文腾本人也没这么尽心尽力过。

只有吴文腾闷头不语。

自己这年纪去上初中？但他又找不到合适的理由拒绝，所以只有低头吃饭，以无声来表示不情愿。

「那就这么定了。」吴东当然看出了他不乐意，但此刻的他肯定是懒得理会了。我又不是来征求你的同意的！好不容易想出个比较稳妥的辙，可千万别节外生枝了。

「文腾，铝厂子弟中学可是区重点，教学质量也是相当的好，为了有利于你安心补习，我还托人给你办了住读。这个住读可是很不好办哪，他们学校的宿舍早就满了，还要把别人往外挤——你要珍惜这个机会啊！」他说完用余光瞟了胡霜华一眼，她满脸堆笑。

他也挺满意，待完才发现自从这个孩子进了家门，自己还是第一次对他说这么多话。

「哦，对了，」他忽然想把这个战果更扩大一步，「铝中离家比较远，学校是一周放假一天。为了不耽误你学习，尽量减少在路上来回跑的时间，你休息时可以在那边住——霜华，你在

铝厂大院不是有套福利房么，一直空着也没啥用，让文腾过去住吧。」

他又瞟了胡霜华一眼，心想刚才你都笑成那样，现在不得笑开了花？

岂料他惊诧地发现，胡霜华脸色大变，像死一样难看。

第二天一早，吴东上班走后，吴斌赶紧走进母亲的房间，关紧了房门。

「妈，你看你，昨天晚上你的表情也太不自然了。」

「我哪知道老东西会突然提起来那房子呀，现在咋整？」

「你就说租出去了呗。」

「你当他傻呀？租出去了……好几年了，钱呢？」

「也是，要不然我就说借给朋友住了？」

「那更不行！我了解他，你越是拦着，他越是怀疑有事儿，老东西肯定要过去看。读书人想法多，他没准儿怀疑我背着他偷偷把房子卖了，然后把钱拿给你了。」

「那可咋整……」吴斌直搓手。

「实在不行就去吧，他一个呆头呆脑的小崽子能发现个啥？当初咱们不是收拾得挺干净了吗？」

「嗯，保险起见，我晚上下班再去检查一遍，你把钥匙给我。」

开学的前两天，吴斌把吴文腾送到了这间坐落在铝业公司外的房子。

这是一间一室一厅的房子。

林森静静地坐在沙发上，夜色渐渐降临。

他也松了口气。

跟那家人在一起实在太压抑了，空气里无时无刻不笼罩着一种莫名的恐惧，好像到处都有双眼睛在盯着自己。

这里虽然冷清，却很安静。如水的夜色里，月光倾泻而下，一如妈妈温柔的目光洒在他的脸上。天空中又浮现出妈妈的脸，父亲慈爱憨厚地在旁边跟着笑。再后面还有一张脸，他仔细一看，是吴文腾！

他正用那依然幽怨的眼神注视着自己。

一阵凉风吹过，他不由得扫视了一下房间，不知为何总感觉阴森森的。

一冷他就有了尿意，紧接着又感到肚子一阵不舒服，于是赶紧走进厕所蹲了下来。他心里还在想着，现在自己住也好，天天吃他们的东西，也是不太安全。

肚子一阵绞痛，可能是真吃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他蹲着百无聊赖，就四处张望起来。

眼睛扫了一圈，他正要起身，哎？等等！

刚才眼光扫过的时候没太在意，但他觉得好像看到了什么东西，不太寻常。

仔细又看，靠近地面的瓷砖缝处有一些斑斑点点状的东西。

他在餐馆打工时曾经躲在厕所里用草酸烧破了自己的手指，疼得他直甩手，有些血就甩在了墙壁上和墙缝处。他怕餐馆老板发现，赶紧擦拭掉了，但隔些天上厕所时还是能看到墙缝里有些血点，只是已经干涸变色。

回想起来，现在看到的这个这不就是干涸的血迹吗？

他忍不住一激灵，赶紧提上裤子跑出厕所。他愣了好半天，靠，屁股都忘了擦！

第三天，他从学校报到出来，心里更是烦闷。

这也太滑稽了！我都 20 多岁的人了，不会真的要在这里跟中学生混好几年吧？那我还不如去餐馆打黑工呢！

反正现在没人盯着我，手里还有吴斌刚给的生活费，我买张票跑了算了。也不好，这家人明明心里有鬼，或者我狠狠敲他们一笔再走？这样我就有钱找落脚的地方躲一阵了。

他们总在房间里嘀嘀咕咕，也不知道是不是在研究怎么对付自己，敲诈他们会不会得不偿失？别到时候把命搭上了.....

「吴文腾。」

呀，是在喊我。他怔了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循声望去，只见路边停着一辆吉普车，魏真从里面探出半个头来。

糟了，自己对这个名字还没有形成条件反射。

「您好，魏队长，这.....真巧。」

「不是巧，我在这儿等你大半天了。」魏真打了个哈欠。

「您.....怎么知道我在这儿？」他顿时紧张起来，谁说没人盯着我？再想到刚才自己对他的招呼居然没有反应，竟开始结巴起来。

「打个电话问吴东不就知道了。有空吗？有点事儿想找你聊聊。」

貌似是询问，实际上是命令。我能有什么事儿？他无奈，向四周张望了一下，就钻进了魏真的车子。

车子驶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停了下来，他望着放置在前风挡玻璃下的警帽，心里忽然产生一种异样的感觉。

在他四处疲于奔命的日子里，这曾经是他全力躲避的东西。可如今看着上面熠熠生辉的国徽，还有身边英武健硕的魏真，他忽然感到前所未有的安全感。

他转过头来，却看到魏真像鹰一样锐利的眼睛紧紧地盯着他，嘴里缓慢的地吐出一句在他耳中犹如炸雷般的话。

「你是谁？」

林森轻微地抖了一下。

魏真静静地观察，看得出他正在纠结：「你知道有个东西叫DNA 检测吗？」

又是一记重击。

「或者你先听我说完，然后再决定是否告诉我？」

正无比纠结的林森好像看到对方正在冲锋时却突然鸣金收兵，急需平复一下心情的他下意识地点了点头。

魏真心里一亮，暗度陈仓奏效！这算是默认了。

林森这一点头，随即就后悔了。完了！到底还是着了他的道。因为吴文腾本来就是他现在的身份，不需要再另外证明，自己这一点头，算是不打自招了。

「孩子，谈这段话之前，我先给你吃个定心丸。我们的目的不是你，充其量你只是冒用他人身份，这个甚至都没写进《刑法》中。《居民身份证法》你听说过吗？成人这种情况应该是罚几百块钱，至于你最多也就是批评教育。」魏真看他的脸色舒缓了一些，又继续说：「我要查的是真正的吴文腾的去向。你如果一直顶替这个身份，妨碍了我们执法，将来势必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你觉得被警察盯上后，你的机会有多大？」

林森好像走到了人生的十字路口，此刻必须做出个选择了。

毫无疑问，我被盯上了，这家人也被盯上了。

死抗必定是共同沉没，连自己都看得出这家人有问题，何况眼前这位目光如炬的大队长？况且就算他们能顺利度过，自己得到的也仅是以 24 岁的年龄去上初中，然后在那破旧的小屋里日日提心吊胆。

前几天他趁着出门的机会溜进了网吧，用电脑搜索了一下自己的案子，网上查不到任何信息。再搜索了一下自卫、防卫过当之类的关键字，说法不一。但得出的结论是自己这件事应该不至于会被判死刑，如果有自首情节还可能得到宽大处理。那宽大处理又有多宽大呢？

或者.....我提个条件？但我能信任他吗？万一答应我然后又不认账，可就大大不妙了。

他又想了良久，终于下定了决心。

「魏叔叔，我想跟你要两个条件。」

听到他喊自己「魏叔叔」，而不是「魏队长」，魏真心里一热。归根到底他只是个孩子啊！自己殚精竭虑是否心思有点过重了。「好！你说来听听。」

看过魏真的眼中流露出一丝暖意，林森心里暗喜，打出的感情牌奏效！

这算是扳了一些局面回来。

「第一个条件，我需要你提供一件东西。」前天吴斌送他来后就没再过来，昨天林森又在网吧里查了不少资料。「生物检材仪。」

「你要那玩意儿干吗？」魏真瞪大眼睛看着他，但随即虎躯一震，这孩子是发现了什么吧？

「或者我先给你一样东西，你回去化验一下，再决定给不给我？」

看着魏真满脸迟疑地接过装有墙皮的小塑料袋，林森眼睛望向别处，怕自己得意的样子被他看出来。

你给我出选择题，我现在也将你一军！

一天后，又是在这里，魏真掏出了一根手电筒一样的东西。

「你要的那个东西确实没有，沈阳才有，但要去借，而且手续麻烦，不过我们的法医给你临时做了个简易的。这是个验钞用的紫光灯手电，上面涂了一种荧光胺，一样可以照出陈年血迹。」他手伸出一半又缩了回去，「你那块墙皮是哪里来的？」

法医鉴定的结果是人血，这令魏真无比兴奋。

「魏叔叔，到时候你就知道了，你别忘了还有一个条件。」林森拿过手电筒下车走了。

看着他的背影，魏真有点气往上撞。奶奶的，居然被一个小孩子牵着鼻子走。

「啪！」

随着手电筒的打开，恐怖的一幕终于出现了。

幽蓝的荧光下，墙壁到处可见喷溅的斑点，地上有大片液体涂抹的痕迹。他关上手电筒，厕所里瞬间又恢复了原有的样貌，与平常完全无异。

关上手电筒的一刻才是林森毛骨悚然的时候，因为平静下暗藏着看不到的杀机。他根根汗毛都竖立了起来。

「看来这厕所不能用了。」他自言自语。

见手电筒还有电，他又拿着在房间里到处乱照，很快在工具箱里的锯子上也发现有类似液体被擦拭的痕迹。再仔细观察，锯齿上好像还带有些细微的像什么东西的残渣。他又是一哆嗦，也没敢去碰，赶紧合上了工具箱。

他感到一阵难过，那个跟自己长得一模一样的孩子，应该是真的不在人世了，而且死得很惨。

「当当当」，有人敲门。

他赶紧把手电筒塞进裤袋里：「谁？」

「我，你哥。」是吴斌。

「你看我给你带啥来了？」吴斌满脸堆笑地走进来，拿出个好像文件似的东西递给林森。

「这个需要你签个字。」他又拿出笔递给林森。

「这是.....」

「妈给你买了一份人身保险，你得签字才能生效。」

林森的头嗡的一声，去你大爷的，这么快按捺不住了？你们是多缺钱啊？

「买他干啥？学校给我们买了的，不用再花钱了.....」他下意识地要把这份东西往回推，他知道，这轻飘飘的几张纸可是自己的命！

吴斌脸上抽了一下，看得出他在克制，但明显露出了不快。

「这也是为你好，学校那点保险摔一下都不够用。你离家这么多年，家里为了找你花了不少钱，现在承担不起太大的风险。保险费我们都掏了，你就签个字，咋还磨磨叽叽的？爸妈多不容易啊.....」

林森想详细翻看一下条例，吴斌更不耐烦了。「你那文化程度能看明白？保险公司的条例套路多着呢！一句话没看清，到理赔的时候他们就不认账，我们都替你把好关了。你这么看，一个月也看不完，快点吧，我还有事呢。」说罢又把笔往林森面前递。

对方先是占据了道德的制高点，然后批评自己水平不行，算是把他逼到墙角了。「先把他应付走吧，起码这样我就不会神秘消失了，因为保险公司肯定不会认账。不过我以后可要小心点了，还有他说要教我游泳，现在想想他那不怀好意的笑，多半

也没憋什么好屁！」林森一咬牙，拿过笔就签上了「十……」他停住笔，糟了，居然一生气下意识地要签自己本来的名字！

「我就说吧，你连吴字都不会写了，这文化水平还看条例？你重新写吧，不要并排写，在下面另起一行……对，下面。」

也许吴斌现在着急回去交合同，再加上利令智昏，根本没考虑这个十字是咋回事；又或许他要的只是个结果——这合同上最终有个吴文腾的名字就行了。

「哥这两天忙，过两天吧，哥带你去游泳烤鱼。」临出门，吴斌又恢复了笑嘻嘻的模样。

「好。」靠！到了水里不一定谁把谁淹死呢！

林森关上门，重重地靠在门上。

从现在开始，任何时间、地点都不安全了。

死亡的阴霾如影随形。

要抓紧了，他想。

「这些就是你的发现？」魏真第一次来到这间房子，他也觉得阴森森的。林森带着他用手电筒照了厕所，又带他看了那把锯子。他惊讶之余先是高兴了片刻，总算有点小的进展了，但随即又露出了愁容。

「还是不行。」

「厕所和锯子有血还不行？正常情况哪会出这么多血？」

「锯子上就算是人体组织，也有指纹，那也得嫌疑人承认，不然谁家还没个锯？那东西本来就是工具，谁拿过都正常的。厕所就算检测出是人血，仍然不能证明是谁干的，你懂了吗？」魏真说道。

「你大概不了解我们办案的程序，现在我也高度怀疑这是凶杀现场，而且极可能还进行过分尸。但是目前你拿到的这些只是物证，没有人证和口供，还是没用的，检察院不会同意立案。」

「如果我有办法能帮你拿到人证和口供呢？」

「什么？」魏真又是一高兴，但马上脸上出现的居然是怒气。这几天被这小兔崽子耍得转转团，一会儿高兴一会失望，反反复复，自己简直要被气死了。

「魏叔叔，我现在要说第二个条件了。」

吴斌这两天心情特别愉快，他还跑了一趟奥迪的 4S 店。

「过些日子就来买这辆，跟我在单位开的那台是同款，以后保养换配件都算在公家那辆车的账上。」

我真是天才。想到这儿他又想笑，手机忽然响了起来。

「哥，是我，你能过来一趟吗？」

「嗯？怎么了？有事儿吗？」

「你过来再说吧，我.....害怕！」

放下电话，吴斌的心一下就提到了嗓子眼。

莫非他发现了什么？绝对不可能，反复打扫、清洗了多次，而且事隔这么多年，在他住进来之前我还复查过，应该万无一失的啊！

副局长想用车都被他挡了，他说吃坏了东西腹痛如绞，必须马上去医院。不到半个小时，他就赶了过来。

一进门，他就闻到一股奇怪的味道，虽然不浓烈，但隐隐的像附骨之钉一样在鼻腔里环绕，经久不散。

吴文腾带他到厕所，指着地上的东西向他说了原委。

吴文腾说自己在房间里待得少，所以厕所自然用得也不多，但今天早上起来发现堵住了。他从楼道里贴的小广告上找的人来疏通，结果机器转了一阵，旋上来一些像骨头一样的东西。他感到特别害怕，就喊哥哥来看看。

吴斌蹲下，强忍恶心仔细查看，又拿根小棍拨弄，居然看到一块像是半截小孩脚掌一样的东西，上面还带着两截好像是趾头的东西。这些物体由于长期被浸泡已呈半溶解状态。

犯罪心理学中讲过一些很有意思的案例：当看到不明物体时，观察者一般会根据自身的经历进行脑补。比如曾经杀鸡，他会自然而然地猜测这是鸡骨架上的什么部位？而吴斌，他首先想到的就是.....

他觉得自己的后背顷刻遍布冷汗，头皮也跟着发炸。他随便找些借口搪塞了吴文腾之后，便失魂落魄地回到家，一头闷倒在床上。

他跟胡霜华说起，她也大吃一惊，不能置信。因为现场的清洁主要是她做的，她自认一向心细如发，不可能出现这么大的失误。

也许是心怀鬼胎，也许是好奇心的促使，在反复几天的煎熬之后，吴斌跟胡霜华说还是过去看看，再拼凑一下有没有缺失的部分，以求心安。胡霜华也鬼使神差地点头表示同意。

一天深夜，一辆奥迪车从小区驶出，一直往郊区大河镇的方向驶去。

四十分钟后，车驶下县道，进入一条颠簸的土路继续前行，雪亮的氙气大灯随着车身的摇晃映得前方漆黑的道路忽明忽暗。

路实在太黑了，奥迪车的底盘又低，其实并不比步行的速度快多少。大概十五分钟后，奥迪车在一块看似荒芜多年的田地边停了下来。从车上下来的正是吴斌，他打开后备厢，取出了一柄铁锹和一把镐头。

吴斌没有熄火，借着车灯的光亮在地里转悠着，好似在找寻位置。过了好一会儿，他似乎找到了，开始一锹一锹地挖起来。

空旷的田野里，风呜呜地吹着，像是在哭泣，又像是在控诉。

到底不是干农活的人，他的动作缓慢而又笨拙。足足挖了二十分钟，吴斌开始蹲下来用手一件一件摆放什么东西。

「不许动！」寂静的田野里突然响起晴空霹雳般的喝声，几道雪亮刺眼的手电筒光束瞬间集中在吴斌的脸上。

在强光的照射下，他的眼中一片空白，什么也看不见了。

经过两天的审讯，眼见儿子吴斌已经交代个底掉，自己已无从负隅顽抗，胡霜华终于开口了。

那天下午约两点，胡霜华带着吴文腾来到了这间破旧的房子。炎热的天气下，她故意放慢脚步，一路上也不给孩子买水喝。进了房间后，她递给吴文腾一瓶果汁。

善良无邪的吴文腾不谙世事，再加上实在口渴难忍，接过来就不假思索地几口喝下了大半瓶。

这瓶果汁饮料里，早被刚离开不久的吴斌兑入了无色无味的氟乙酰胺——一种剧毒的杀鼠毒药，几乎无药可解。

她静静地看着倒地抽搐、口吐白沫的孩子，嘴边露出一丝狞笑。

随后吴斌返回来，母子二人分工明确。胡霜华负责清扫呕吐物和洗刷厕所，吴斌则用锯子、斧头等将孩子的尸体在厕所内肢解后装入袋子。他对解剖和人体结构一窍不通，就是狂砍乱锯一通。这也难怪他发现那块骨头时会瞬间懵掉。由于孩子很瘦小，这些工作很快就完成了。

听着她平静地陈述这些惊悚的作案经过，负责审讯的老刑警即便阅历无数，也感到无比惊骇，做笔录的女警更是当场流下泪来。

这是一个怎样的女人，竟能在如此冷血、残忍地杀害一个幼小无助的孩子后还如此坦然。

现在人证、物证、口供都齐了，铁证如山，等待这母子二人的必将是法律的严惩。

「吴文腾，哦不，以后要改叫你林森了。」办公室里，魏真看着坐在他身边的林森。「不得不说你的主意确实很妙，只是那块仿造的骨头费了我们法医不少的功夫呢。」

两人相对会心一笑。

「你的第二个条件也办妥了。我们已经与三亚警方取得了联系，你扎伤的那个人没有死，他只是血气胸，后来在医院被抢救过来了。」

林森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但是你仍然要承担法律责任，毕竟你伤了人嘛，而且是重伤。」魏真见林森的反应并不激烈，心里也放松了不少。「好在饭馆老板极力为你作证，并且警方考虑到当时你的年龄，而且在吴文腾这个案件上你有重大立功表现，你应该是被免于追究刑责的。至于民事赔偿上，我们可以帮你提供免费的法律援助。」

「谢谢你，魏叔叔。」

林森的眼眶里现出了泪光，仿佛经过了漫漫长夜的煎熬，终于见到了曙光。「命运终究还是公平的.....」

魏真沉默着，良久，他轻轻拍了拍林森的肩膀。

「没有所谓命运这个东西，一切无非是考验、补偿或者惩罚。」

远郊一座公墓。

吴东把一束鲜花放在儿子墓前，墓碑上刻着「爱子吴文腾之墓」，

落款是「永远爱你怀念你的父亲吴东」。

他转身蹒跚地走了，孤寂的身影逐渐变得模糊。

墓碑的背后刻着：

谢谢你的陪伴

可惜我再也没有什么

可以拿来交换